浙江能源
ZHEJIANG ENERGY

合同编号：

内部编号：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度全厂保温更换及架子工程承包合同

由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与

签订

发包人：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温电2027年度全厂保温更换及架子工程承包项目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027年度全厂保温更换及架子工程。

2、工程地点：浙江省乐清市磐石镇。

3、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详见附件5《2027年度全厂保温更换工程项目技术协议》（以下简称“技术协议1”）、《2027年全年维护及检修架子工程承包项目技术协议》（以下简称“技术协议2”）。

二、合同期限

1、合同期限：自2027年01月0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机组计划检修项目时间、日常维护需求，以及项目所需的要求。

2、2027年#3、#6、#8机组计划检修时间暂定如下，如有变更另行通知。

#3机组A修：2027年03月01日-2027年04月24日

#6机组C修：2027年05月01日-2027年05月25日

#8机组C修：2027年09月16日-2027年12月14日

(注：因#8机组锅炉超超低改造、汽轮机高压缸更换，机组检修时间较长。)

3、机组计划检修保温施工完成节点为冷态验收后10天内，并在一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节点外按延期考核。

4、计划检修的施工时间按调度批准的机组检修工期为准。日常维护保温项目以零星外协工作申请单（格式见附件3）上的要求时间为准。无故延期和推脱将按相关考核条款进行考核。

5、具体施工进度和要求详见技术协议1、技术协议2。

三、工程质量

1、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符合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书要求。经验收达到 技术协议1、技术协议2要求 标准。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2、隐蔽工程检查

工程隐蔽部位经乙方自检确认具备覆盖条件，乙方应在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甲方，通知中应载明隐蔽检查的内容、时间和地点，并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甲方应按时到场检查，确认质量符合隐蔽要求，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才能进行覆盖。乙方私自将隐蔽工程覆盖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均由乙方承担。

3、缺陷责任期：指施工结束至本合同结束后 1 年，但并不因此免除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明文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四、设备、材料供应

1、锅炉升降平台由甲方提供，其维护保养工作由乙方负责，锅炉升降平台的所需备品由甲方提供。

2、对一些重要材料(具体材料名称、规格双方另行商定)，乙方应保证使用的材料名称、规格、数量、品牌、供应商符合有关要求。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使用的材料进行检查和监督。如发现乙方使用的材料不合格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使用的材料立即退出现场，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4、施工设备和施工临设

施工设备由乙方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进行配备满足合同工程施工需要；

施工临设由乙方自行解决；

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由甲方提供。

除**炉内升降平台外**所有材料由乙方负责。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为非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暂定签约价总价：（大写）人民币**元整（小写）**¥*****元（含**%增值税），其中不含税价格**¥*****元，税金金额为**¥*****元。若遇国家对税率有调整则调整合同总价，并以不含税价作为结算基础和调整依据。详见附件 4 价格表。

2、安全绩效暂列为**¥*****元（总金额为合同总价的的 10%，且含在合同总价中）。

3、合同价格形式：**日常维修零星架子项目为固定总价；计划检修架子项目为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全厂保温更换项目为固定单价。**

4、安全生产费为不低于合同总价的 2.5%，且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安全生产费须足额投入使用。本项目正式开工前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项目负责人提供安全生产费实施计划表，计划表需列明费用使用明细及投入使用金额等。合同完结结算时，以经甲方项目负责人及安健环部签字确认的实际实施表和对应业务真实发生的正式发票作为投入证明，若利旧或投入不足，将按以下条款进行扣减结算款：

①利旧部分金额扣回。若乙方提交的正式发票已在甲方其他任意项目中作为安全生产费投入凭证申报列支过，该发票对应金额的措施或物资属于利旧，甲方认可乙方利旧部分的安

全生产投入，但不在本项目重复支付利旧部分的安全生产费，甲方对该部分金额予以全额扣回；

②投入不足差额扣罚。经甲方审核核算，乙方实际合规有效安全投入总额未达到合同总价 2.5%标准的，差额部分甲方予以双倍金额扣回（差额=合同总价的 2.5%-甲方核定实际有效投入金额）。

5.合同的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总价的 5%。

合同签订后 15-30 日历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作为其履行合同义务的担保（采用以下第___种方式）。

①保证金形式（15 日历天内）：经银行转账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由甲方财务审核后出具相应金额的收款收据，银行转账的履约保证金在本工程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无息）返还。

②银行保函形式（30 日历天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以甲方为受益人，无条件赔付、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银行独立履约保函。履约保函应由甲方可接受的商业银行开具，开具履约保函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延期提交履约担保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200 元/天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000.00 元。履约担保的违约金在合同进度款中一次性扣除，不提供履约担保的，甲方有权不给予支付合同价款。

六、结算原则

1、结算：

（1）日常维修零星架子项目为固定总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日常维修零星架子项目所需的施工机械费、人工费、乙供材料及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超高费）、管理费、保险费、合理利润、规费、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所发生的所有不可预见的费用。

（2）计划检修架子项目、计划检修外炉内升降平台搭拆为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按次数支付，若计划检修取消，相应该次机组的计划检修费用不予计取。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应包括完成计划检修架子项目中一个质量合格的规定计量单位项(细)目所需的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不含水电费(水电甲供)、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保险费、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3）全厂保温更换项目为固定单价，按实结算。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不含水电费(水电甲供)、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保险费、税费、合理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如果甲方需要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范围以外的项目，甲方需以联系单的方式另行委托，或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合同或另行签订承包合同。

2、价格调整

(1)市场价格波动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2)法律变化或政府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引起的调整按有关规定执行。

3、如果甲方需要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范围以外的项目时，按照下列规定调整：

(1)已标价工程项目汇总表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采用该项目的单价。

(2)已标价工程项目汇总表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4、保险

乙方应当与本项目施工人员签订书面合同，及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劳动报酬，并应当为本单位员工缴纳相应的保险费，包括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合同履行中乙方应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为其拟派的施工人员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为现场人员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等，且团体意外伤害保险费的个人保险额度不低于 50 万元）以及必要的相关培训。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其管理的人员（包括员工和受其委托的技术支持人员）发生的工伤、职业病、死亡等事故应承担全部的责任。专业施工或特种作业以及高空作业人员等必须持证上岗，高空作业部分必需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下方可施工，地面必须安排适当监护人员，电焊作业注意防火等。

5、其他说明

计划检修时架子搭拆施工时间按调度批准的机组检修工期为准。若检修工期调整 5 天以上，调整工期费用双方另外协商。

1、工程承包范围内（机组计划检修除外）机组调停临修期间，升降平台搭拆也包含在内，暂估 2 次（机组计划检修除外）。

2、工程承包范围内（机组计划检修除外）连续脚手架工程量在 3000 立方米以上时，其中超出 3000 立方米以上脚手架工程量另行结算，需单独报价，固定单价，暂估工程量为 15000 立方米。详见技术协议 2。

七、付款

1、付款方式：

（1）每季度据实结算，支付至该季度工程结算总价的 97%。

（2）**在合同完结结算时，安全绩效暂列金依据附件 1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外包工程项目安全绩效管理办法》予以支付。**

（3）合同完结结算，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7%。

（4）剩下的结算总价 3%作为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届满且无乙方原因引起任何质量问题，甲方给予付清。质保金按合同约定具备释放条件后，乙方应出具质保金退还申请；若乙方超过三年未申请，视为乙方自愿放弃质保金。

（5）上述每次付款，乙方均需按附件 2 支付审核表，并向甲方提交结算送审资料，经

甲方结算审核批准后，乙方开具结算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办理付款后，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款项。违约金、考核款等扣款在结算付款时结清。考核按照本合同及技术协议 1、技术协议 2 要求执行。

八、项目负责人

1、甲方项目负责人：___，联系方式：____；____，联系方式：____。

2、乙方项目负责人：___，联系方式：_____。

3、在疫情防控期间，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维护甲乙双方合法利益，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已包含以下费用，发生后不再单独签证：

（1）因疫情防控期间复（开）工增加的防疫管理（宣传教育、体温检测、现场消毒、疫情排查和统计上报等）、防疫物资（口罩、护目镜、手套、体温检测器、消毒设备及材料等）等费用；

（2）对于复（开）工人员按疫情防控要求需要隔离观察的，在隔离期间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管理费等费用；

（3）停工损失费用，包括受疫情影响造成的乙方停工损失费、停工期间工程现场必须管理的费用、停工期间必要的大型施工机械停滞台班、周转材料等费用；

（4）疫情防控期间复（开）工项目涉及的施工降效费用；

（5）因疫情引起工期顺延，赶工而增加的费用；

（6）要素价格上涨费用，包括因疫情防控导致的人工、材料价格重大变化等费用。

（7）安全生产费中已包含疫情常态化防控费用。

九、双方义务

1、甲方

（1）做好全年检修维修及架子搭、拆及保温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

（2）协助乙方顺利开展各项工作并完成相关手续。

（3）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考试，做好安全技术交底。

（4）提供必须由甲方提供的相关材料。

（5）负责工作时所需工作票的签发。

（6）提供工作时所需的水源、电源、气源。

（7）有权对乙方的工作不规范、质量不合格等情况进行考核。（甲方应及时纠正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不安全和违反安全规程有关规定的行为，对乙方的违章作业有停工、考核权。）

（8）监督和检查乙方各项工作的开展，做好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甲方应及时掌握乙方施工过程中的各项工作内容，对乙方施工中发生的不符合规程、规范规定的事项应及时纠正。对乙方不按工艺要求施工的有停工、考核权。

（9）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2、乙方

（1）严格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所有架子搭拆及保温项目所需的工器具、材料（含消耗性材料）均由乙方负责。

（2）升降平台操作人员资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3）乙方应遵守国家、电力行业及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令、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生产上服从业主的调度管理，遵守业主生产调度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4）乙方现场工作严格执行甲方有关程序和制度。

（5）履行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签订安全协议，办理开工报告，接受甲方安全教育及考试，接受甲方安全交底并严格贯彻执行。

（6）制定安全管理措施并实施。注意保护甲方设备（财产），严禁触碰运行设备，如有损坏或由此产生事故，除照价赔偿外，还需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其他损失。

（7）施工过程中的技术记录齐全、完整、真实，并接受甲方监督检查。

（8）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有关人员的服务质量检查，并完成甲方提出有关工作要求，影响到安全生产的架子工作必须得到甲方的认可。

（9）乙方不得将合同范围内工程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10）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展达标、评级、安全性评价等工作。

（11）合同期限内，双方各指定一名代表，全权负责与对方的联络。主要管理人员调离本公司项目部的，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管理部门负责人的许可。

（1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将工程施工所涉及的具有回收价值的废旧物资交还甲方，并负责将其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工程施工所涉及的废弃物清理、外运和合法处置。

（1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按甲方档案管理规定整理好全部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及时移交甲方档案室。

（14）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任何货物、服务、软件和文件等，不侵犯第三方的任何在先权利，不受第三方关于专利、商标、著作权或其他侵权指控。如果发生任何第三方的侵权指控，乙方负责尽快消除上述事件对甲方的影响，并保证与第三方交涉并使甲方免受由于第三方索赔导致的法律及经济责任损害。若由于前述原因造成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停工损失、财产和账户被冻结查封的损失、诉讼、仲裁、律师费等），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5）乙方应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参与所承包工程项目的农民工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甲方应协调乙方及时处理，必要时由甲方先行清偿，再从支付给乙方的其它工程款项中扣回或依法进行追偿。同时每发生拖欠一人次工资的，乙方还需向甲方承担拖欠金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拖欠发生满【3】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另行承担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16）“四种人”是指项目负责人、项目安全负责人、项目技术管理负责人、项目质量负责人。“四种人”在施工关键节点和关键时段的到位率不低于85%，若技术协议中另有约

定，以技术协议约定为准。

（1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四种人”。

十、施工安全

10.1 安全施工

10.1.1 乙方要严格遵守甲方有关安全规定和管理制度，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

10.1.2 专业施工或特种作业以及高空作业人员等必须持证上岗，高空作业部分必需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下方可施工，地面必须安排适当监护人员，电焊作业注意防火等。

10.1.3 乙方将施工人员名单提供给甲方并指定安全负责人。现场施工人员须经三级安全教育合格后，方可上岗施工。

10.1.4 施工中发生人身、设备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保护好现场。事故处理由乙方负责,甲方可给予必要协助，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自负。

10.1.5 乙方人员不得擅自进入非施工区域，不得擅自改变施工方案、不得擅自改变安全措施。如损坏甲方生产设施或财产,并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的应照价赔偿。

10.1.6 双方签订附件 6《安全文明管理协议》，完成开工许可审批后方可进场工作，否则将按合同签约价的 5%对乙方进行考核。

十一、廉政要求

为预防（物资）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违法违纪违规事件的发生，维护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保证双方业务正常健康进行，作如下廉政要求：

1、甲方有关部门、人员在业务往来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1）不得在业务往来中向乙方索要或收受各种礼品、礼券或现金；

（2）不得参加乙方组织的外出旅游、到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

（3）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

（4）不得虚假签证或夸大的工作量；

（5）不得要求乙方将外包项目返包给本部门（本人）或关联单位（人员）；

（6）不得要求乙方人员到其指定的单位或人员处采购物资；

（7）不得为谋取私利而故意刁难乙方，徇私枉法，阻挠正常的业务往来。

2、乙方人员在与甲方有关部门业务往来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1）不得在业务往来中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甲方有关部门、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券或现金；

（2）不得邀请甲方有关人员吃喝、去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或外出旅游，以谋取不正当利益；

（3）不得将承包项目私下转包给甲方有关部门（人员）或关联单位（人员）；

（4）不得以任何形式和名义为甲方有关人员购物或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5）不得发生任何形式的影响甲方公正执行公务的行为。

3、甲方有关部门、人员如有上述不正当行为，乙方有责任向甲方纪检部门检举（甲方监督电话：0577—51107970），如查证属实，视情节轻重，对相关人员给予相应的处分，如触犯刑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乙方如果违反本要求，甲方将视情节轻重和造成的后果，向乙方追究相应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和/或者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今后或今后一定期限参与甲方业务的资格。

十二、考核及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项目款超过二个月的，乙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

2、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或转包。乙方擅自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扣留该分包部分所对应的全部合同价款；同时，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为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管理不善或因职工过失等乙方原因造成伤亡(包括他人)事故和财产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

5、因乙方原因不能在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内竣工，每延期一天，乙方应承担1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乙方工期延误累计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30% 的赔偿金，甲方未解除合同的，逾期违约金仍持续计算。

6、违反第 9 条的（16）的，乙方需承担 500 元/日/·人的违约考核款。

7、擅自更换“四种人”的，乙方需承担 2000 元/次的违约考核款。

8、除已有约定外，若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每次应承担本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损失的，赔偿还需补足至实际损失金额。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延误责任。

9、施工期内若发生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则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签约价的 2%-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拥有进一步追偿损失的权利。

10、乙方违反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甲方按该制度对乙方进行考核。

11、乙方违约金、考核扣款在合同总价中扣除。

12、其它考核详见技术协议 1、技术协议 2。

十三、通知送达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按照以下所列联系方式向对方发出通知（可勾选首选方式，*为必填）：

甲方：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书面通知（快递或当面递交）：

地址：浙江省乐清市磐石镇迎晖南路 76 号。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编：325602。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短信：_____。

☐微信：_____。

乙方：

☑书面通知（快递或当面递交）：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编：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短信：_____。

☐微信：_____。

上述联系方式中，以书面通知通过快递方式寄出的，以对方签收当天视为对方收到；以电子方式发出的，发出当天视为对方收到；以其他方式送达的，本合同约定的联系人收到时即视为送达。电子送达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如一方变更地址的，应当在变更后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并经对方收悉，否则对方按本合同地址发出的通知，一经发出并达到上述约定条件即视为送达。

3、合同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本合同地址可同时作为法院送达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送达方式适用于法院送达司法文书。

4、因本合同约定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通知、法律文件等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通知、文件等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电子送达的，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系统时，即为送达。

十四、争议解决

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在争议发生后 30 天内未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根据一方当事人的要求，可以将争议提交双方共同认可的有关主管部门调解；或按下列 **2** 方法解决：

1、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在调解失败后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按其当时有效的

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提交争议解决的条款外，本合同其他条款在争议解决进行期间应继续履行。

2、向 **合同签订地** 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除提交争议解决的条款外，本合同其他条款在争议解决进行期间应继续履行（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为主张价款、违约金等本合同下债权所支付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执行费、差旅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十五、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

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在签署本合同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也不能克服的事件或情况，但一方的经济困难或其工人的罢工或劳资纠纷导致本合同项下义务履行的延误或停止以及分包商的任何行为，不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2、通知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尽其一切合理努力减轻或避免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或损害。同时，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0 天内将此事件书面通知对方，详细叙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程度，对其履行合同能力的影响程度，并附有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有效证明文件。

3、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期间乙方人员需到甲方现场或指定地点提供服务的，合同双方应做好对各自人员的安全管理工作、各自承担因不可抗力而采取安全管理措施或采购安全防护设备、用品所发生的费用，乙方应对己方人员采取必要安全管理措施并配合甲方管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人员、财产损失，乙方应就此向甲方进行赔偿；若乙方需到现场服务的人员因不可抗力无法按合同履职，如因瘟疫或大规模流行疾病被隔离或采取其他安全措施的，乙方应及时更换人员确保相应职责履行到位。

4、解除/终止合同

出现下列情形时，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日常维护费用总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

（1）乙方施工或服务质量未达到技术协议 1、技术协议 2 要求，且在甲方限期内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质量仍达不到技术协议 1、技术协议 2 要求的；

（2）乙方擅自将本项目工作全部或部分分包、转包给第三人的；

（3）乙方发生安全、环境事故的；

（4）乙方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的；

（5）发生乙方拖欠人员薪酬事件的；

受制于本合同其他条款的规定，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达 90 天或以上，则甲方和乙方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十六、保密条款

1、保密的内容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技术信息：包括技术方案、设计要求、服务内容、实现方法、运作流程、技术指标、软件系统、数据库、运行环境、作业平台、测试结果、图纸、样本、模型、使用手册、技术文档、涉及技术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2）本合同中有关产品和服务价格的所有信息及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涉及双方或竞争对手的技术、财务、行政方面的商业秘密等。

（3）其他事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接触或了解的基础数据和业务数据及其他经营等甲方信息，甲方依照法律规定（如通过与项目对方当事人缔约）和有关协议（如技术合同等）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其他事项。

2、乙方的保密义务

（1）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上述所列及之商业秘密进行保护，防止任何第三方知悉及使用；

（2）不得刺探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包括利用计算机进行检索、浏览、复制等）获取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商业秘密；

（3）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商业秘密；

（4）不得允许（包括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行为）或协助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商业秘密；

（5）不论因何种原因终止参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工作后，都不得利用本项目之商业秘密为其他第三方服务；

（6） 本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始终全部归属甲方，乙方不得利用自身对项目不同程度的了解申请对于本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已依法具有某些所有权者除外；

（7）乙方如发现本项目的商业秘密被泄露或者自己过失泄露秘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3、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确认，乙方的保密义务自本合同签订并生效时开始，到甲方关于本项目的商业秘密公开时止。

4、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十六条第.2 款所规定的保密义务，但尚未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严重后果的应当承担不超过人民币 5000 元的违约考核款；

（2）如乙方因前款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或严重后果的，乙方应当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

金，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其中包括甲方因追究乙方责任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

十七、附则

1、本合同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若与正文相抵触或不尽相同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双方各执贰份。

十八、合同附件

1、外包工程项目安全绩效管理办法；

2、支付审核表；

3、零星外协工作申请单；

4、价格表；

5、技术协议 1、技术协议 2（另行签订）；

6、安全文明管理协议（另行签订）。

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白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33001628792050001763	账号：
税号：91330300845041779N	税号：
地址：浙江省乐清市磐石镇	地址：
电话：0577-51107981	电话、传真：

签订地点：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内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外包工程项目安全绩效管理办法

为了加强外包工程项目安全管理，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温电公司对外包工程项目设置安全绩效暂列金，总额以合同约定为准，在项目施工结束结算工程款时，由温电公司根据外包项目实施期间的安全综合打分情况支付给项目施工方。具体要求如下：

1、各项目安全绩效基础分为 100 分，综合得分 96 分及以上不考核，50 分(含 50 分)至 96 分，则按实际得分率进行考核，50 分以下则全额考核。

2、发生以下任一项取消得分。

1）发生人身轻伤及以上人身事故。

2）发生设备一类障碍及以上事件。

3）发生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00 元以上火险或火灾事故。

4）发生责任性二类障碍。

5）发生恶性未遂。

6）发生被政府部门处罚的生产事件。

3、其他各类扣分细则

1）发生设备二类障碍扣 20 分/次。

2）发生设备异常或一般未遂扣 15 分/次。

3）发生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00 元以下火险扣 15 分/次。

4）发生环保事件扣 15 分/次。

5）发生治安事件扣 15 分/次。

6）发生严重违章按《反违章管理规定》对应的“违章扣分标准”2 分对应扣绩效分 5 分、3 分对应扣绩效分 7.5 分、6 分对应扣绩效分 10 分。

7）发生一般违章扣 2 分/次。

8）发生文明生产考核扣 0.5-1 分/次。

9）同质化管理不符合要求扣 0.25-0.5 分/次。

4、各类奖励分细则

1）发现重要隐患经确认奖励 0.5-2.5 分/次。

2）发现非本单位人员违章，经确认奖励 0.5-1.5 分/人次。

3）计划检修排名优秀奖励 0.5-2.5 分/次。

4）获得温电公司组织的 7S 管理、班组建设、同质化管理等生产安全评比活动优秀奖励 0.5-2.5 分/次，获得上级组织生产安全评比活动优秀奖励加倍。

5）中长期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考评前三名奖励 0.5-2.5 分。

6）积极参加温电公司安全活动奖励 0.5-1.5 分。

7）由于安全工作突出，会议或其他公开场所受温电领导认可表扬，可根据表现奖励 0.5-1 分/次；对温电公司安全工作有重大贡献的，经温电公司安委会同意，可奖励 1.5-5 分。

注：各类奖励分抵扣仅限于抵扣一般违章扣分、文明生产扣分及同质化管理不符合要求扣分，其他情况扣分不予抵扣

5、安全绩效暂列金实付额计算公式如下

安全综合得分=100 分-各类扣分*系数+各类加分。

当安全综合得分＜50 时，安全绩效暂列金实付额=0；

当安全综合得分≥96 时，安全绩效暂列金实付额=安全绩效暂列金总额*1；

当 50≤安全综合得分＜96 时，安全绩效暂列金实付额=安全绩效暂列金总额*安全综合得分/100 。

注：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500 万以上或施工周期 1 年以上的系数为 0.6，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100 万至 500 万（含 500 万元）或施工周期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的系数为 0.8，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100 万及以下且施工周期 6 个月及以下的系数为 1。工程项目同时满足两个系数的，系数取低值。

附件 2：支付审核表

生产、综合类项目（施工与服务）进度款支付审核表

<table>
<tr><td>合同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包商</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合同编号</td><td></td><td>合同价（万元）</td><td></td></tr>
<tr><td>合同工期</td><td></td><td>实际开工时间</td><td></td></tr>
<tr><td>付款类别</td><td>进度款</td><td>资料送审时间及送审人</td><td></td></tr>
<tr><td>付款申请</td><td colspan="3">致：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按要求完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相关工作内容，兹申请支付进度款金额为_____元，扣考核款金额为：_____元，扣用气款金额为：_____元，本次实付进度款金额为：（大写）（￥：_____）。
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
请予审核！
附件：
承包人签字盖章：　　日期：</td></tr>
<tr><td rowspan="2">发包人相关部门审核意见</td><td colspan="3">项目负责人意见：

采购申请号：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部门负责人签字：</td></tr>
<tr><td colspan="3">价格审核依据及审核结果：

计划营销部经办人签字：　　计划营销部负责人签字：</td></tr>
</table>

说明：1.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可以把合同付款页以附件形式提交。

生产、综合类项目（施工与服务）结算款支付审核表

<table>
<tr><td>合同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包商</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合同编号</td><td></td><td>合同价（万元）</td><td></td></tr>
<tr><td rowspan="2">合同工期</td><td rowspan="2"></td><td>实际开工时间</td><td></td></tr>
<tr><td>实际验收时间</td><td></td></tr>
<tr><td>付款类别</td><td>结算款</td><td>资料送审时间
及送审人</td><td></td></tr>
<tr><td>付款申请</td><td colspan="3">致：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本项目总结算费用为_____元（已扣除安全绩效考核）。
已累计结算金额为：_____元，其中扣质保金_____元，扣考核款金额为元，实际支付_____元。
本次结算应付_____元（已扣除安全绩效考核），扣考核款金额为_____元，扣用气款金额：_____元，扣质保金：_____元，本次实际支付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
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

请予审核！
附件：
承包人签字盖章：　　日期：</td></tr>
<tr><td>发包人相关部门审核意见</td><td colspan="3">项目负责人意见：

采购申请号：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部门负责人签字：</td></tr>
<tr><td></td><td colspan="3">价格审核依据及审核结果：

计划营销部经办人签字：　　计划营销部负责人签字：</td></tr>
</table>

说明：1.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可以把合同付款页以附件形式提交。

附件 3：零星外协工作申请单

零星外协工作申请单

记录编号：JL/WFD 2004-01

外协流程状态		维修外协单编号	
工单名称			
机组号		所属专业/系统	
外协申请部门		申请人	
工作内容			
质量要求			
计划开始时间	年月日	计划结束时间	年月日
计划费用	（ 元）	检修文件包或施工方案	□ 无 □ 有
外包单位			
申请部门审核	签字：		
费用控制部门审核	签字：		
工程量签证	申请人签字： 申请部门领导签字：		
备注	1、 油漆及保温零星外协限于费用在人民币 50000 元以内的工作，其他零星外协只限于费用在人民币 20000 元以内的工作。 2、 工程量签证可附页。按实际工程量签证的项目，需详细描述项目特征；零星用工需要写明工种类别、人数、时间等。 3、 本单据作为外包单位结算的依据，请外包单位妥善保管并提交计划营销部，费用控制部门留一份做备份。		

附件 4：价格表